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欢瑞世纪　公告编号:2023-60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欢瑞(东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欢瑞投资”)与关联人钟君艳女士控制的天津雨后新叶文化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雨后新叶”)共同出资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该合资公司注册资金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欢瑞投资出资510万元(占比51%),关联人钟君艳女士控制的雨后新叶出资490万元(占比49%)。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设立合资控股公司有利于公司与钟君艳女士的长期合作,钟君艳女士作为业内优秀制片人后续将专注于合资公司影视项目的开发,开展其擅长的剧集题材的内容策划和制作,从而更好的提升项目品质、保证项目产出。本次投资设立的合资公司是公司深化影视制作多元化的探索,在合作机制及管理模式成熟的基础上,下一步公司将与更多优秀主创、行业专才深度合作,持续打造优质内容精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39])。

二、对外投资的进展情况

近日,合作出资的控股孙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了东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1、名称:东阳烨华影视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3MAD3W3G83M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住所:浙江省金华市东阳市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商务楼F1-613
5、法定代表人:赵会强
6、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7、成立日期:2023年10月17日
8、经营范围:电视剧发行;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电影发行;电视剧制作;演出经纪;网络文化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三、备查文件

东阳烨华影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18　证券简称:富森美　公告编号:2023-043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情况

近日,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张新民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张新民先生因达到退休年龄并办理了退休手续,故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监事会对张新民先生在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包括2名股东代表和1名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3。公司于2023年10月19日召开了成都富森美家居工会联合会第六届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参会职工代表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选举张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

三、特别说明

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未担任公司监事。

四、备查文件

成都富森美家居工会联合会第六届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张阳先生简历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九日

附件:

张阳先生简历

张阳先生,1984年生,本科学历,曾任成都创美家居玉龙店店长,成都中新西南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加入本公司,历任运营管理部楼层经理、经理助理及副经理等职务,2020年起至今担任成都富森美家居高新区建材馆店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46,9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63%,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情形,不属于国家公务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关于方正富邦中证沪港深人工智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及恢复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0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方正富邦中证沪港深人工智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方正富邦沪港深人工智能50ETF(扩位证券简称:人工智能50ETF)
基金主代码		5178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方正富邦中证沪港深人工智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方正富邦中证沪港深人工智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年10月23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年10月23日
	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原因说明	2023年10月23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2023年的交易日安排,2023年10月23日(星期一)不提供港股通服务,2023年10月24日(星期二)起照常开通港股通服务。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3年10月23日(星期一)起暂停上述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上述基金将于2023年10月24日(星期二)起恢复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099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ounderff.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0日

中信保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因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赎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0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信保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中信保诚全球商品主题(QDII-FOF-LOF)(场内简称:中信保诚商品LOF)
基金主代码		165513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信保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中信保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年10月23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年10月23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10月23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信保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中信保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中信保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投资人或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纽约证券交易所、伦敦交易所、香港交易所和东京证券交易所同时正常交易的工作日。鉴于2023年10月23日香港交易所休市,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上述日期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3年10月24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日常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进行查询。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和本金安全。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遥望科技　公告编号:2023-088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为保证孙公司的业务顺利开展,同意控股子公司杭州遥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遥望”)为控股孙公司杭州施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施恩”)提供10,000万元额度的担保,担保期限为自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具体情况详见2023年9月13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编号:2023-077)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昆明巨量引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量引擎”)与杭州施恩、杭州遥望、邵钦在北京市海淀区共同签订了就《电商营销服务商商务合作协议》(以下简称“主合同”)的《保证合同》,杭州遥望和邵钦自愿就主合同项下孙公司杭州施恩应当履行的义务向巨量引擎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杭州施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西溪八方城8幢206-041室
3、法定代表人:方剑
4、注册资本:129,085.39万元
5、经营范围: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网络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代理、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除新闻媒体及网络);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房屋及厂房租赁;经营性互联网文化服务;电信增值业务;经营演出经纪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与本公司股权关系:控股孙公司,公司持有杭州遥望99.8999%股份,杭州施恩为杭州遥望全资子公司。
7、是否是失信被执行人:否
8、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146,667.15	113,284.99
负债总额	140,636.81	107,371.01
净资产	5,030.34	5,833.99
项目	2022年1-12月(经审计)	2023年1-6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106,405.19	108,726.60
利润总额	424.59	1,060.09
净利润	317.87	803.65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杭州遥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邵钦
2、被担保人:杭州施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债权人:昆明巨量引擎科技有限公司
4、最高额保证:10,000万元
5、保证范围:合同项下保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被担保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数据推广费用;滞纳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因被担保人违反主合同约定而应承担的全部费用和应赔偿的全部损失;手续费等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调查费、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及保全担保费(或保全保险费)、律师费、评估费、拍卖费、公告费、送达费、差旅费等);以及应当支付的所有其他费用和款项(统称“被担保债务”)。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至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债权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该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如果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每期债务的保证期间均为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上述担保在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10,040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的21.13%。其中,公司为控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2,04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的17.67%。

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也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报备文件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88376　证券简称:美埃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9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投资建设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框架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6月28日,公司与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关于《投资建设协议》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项目选址位于江宁开发区将军大道以东,翔宇路以西,神舟路以南,千帆路以北,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披露的《关于拟签署投资建设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二、框架投资协议的进展情况

公司与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江宁分局签订了正式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取得框架协议约定的建设用地。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出让宗地面积:277,260.01平方米。
2、出让宗地位置:南京江宁区空港经济开发区将军大道以东、神舟路以南地块。
3、出让价款:人民币16,411.00万元。
4、出让宗地用途:工业项目建设(含研发)。
5、出让期限:50年。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不会导致公司经营业务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土地合同签订后,公司将按照既定规划加快推进建设,项目建成后,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

本次土地使用权取得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获得土地使用权尚需办理相关产权证件等程序。公司将根据实际合作进展情况,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688376　证券简称:美埃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8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27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10月20日(星期五)至10月26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ir@mayair.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3年10月27日发布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0月27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27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蒋立

总经理:Yap Wee Keong(叶伟强)

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Chin Kim Fa(陈矜桦)

独立董事:王昊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10月27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10月20日(星期五)至10月26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mayair.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ChinKimFa(陈矜桦)

电话:025-52124398

邮箱:ir@mayair.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美埃(中国)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3临—048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十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十届七次董事会于2023年10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10月12日以电话和电邮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董事师李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并暂代董事会秘书职务。个人简历附后。

2.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下属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为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融资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审议本议案时,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师李军先生回避了表决。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正、公允的原则,有利于促进公司的经营发展,符合公司的长远战略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融资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2023年11月9日(周四)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

1.关于下属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为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融资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九日

附件:

师李军先生简历

师李军,男,汉族,1971年2月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现任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曾任漳泽电力河津发电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中电投华北分公司、漳泽电力安全生产与科技环保部副主任;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力产业部部长,朔州热电公司负责人(主持党政全面工作);漳泽电力董事、副总经理;漳泽电力副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

师李军先生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报名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控股股东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持有公司股票0股。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3临—049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晋控电力蒲洲热电山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蒲洲热电公司”)拟向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融资人民币不超过3亿元,期限不超3年。该融资方案需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晋控电力蒲洲热电山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蒲洲热电公司”)拟向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融资人民币不超过1亿元,期限不超3年。该融资方案需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晋控电力山西国电王坪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王坪发电公司”)拟向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融资期限3年。该融资方案需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四)公司下属公司山西漳泽电力盂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盂县光伏”)拟向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贸金租”)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5亿元,融资期限5年。该融资方案需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公司拟为上述业务提供担保。上述事项已经公司十届七次董事会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及办理相关手续。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名称: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敏俊
注册地址:石家庄市正定新区阳光路39号8、9、13、22层;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3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公司可以经营下列部分或全部本外币业务: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发行债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控股子公司、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50.00亿元
(二)名称: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勇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泉路1261号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自有设备租赁,租赁资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合同能源管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实业投资,医疗器械经营,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
注册资本:人民币997846.7899万元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名称:晋控电力蒲洲热电山西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文军
注册地址:山西省永济市中山东街20号
经营范围:电力、热力的生产及销售;通用设备、煤炭销售;粉煤灰开发、利用;电力技术服务;电力设施:承揽电力工程及设备维修、安装、调试;废旧物资回收与销售
注册资本:人民币56400万元
股权结构: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65%
陕西陕煤澄合矿业有限公司　35%
(二)名称:晋控电力山西国电王坪发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振江
注册地址:怀仁市新家园镇王坪村
经营范围:售电;电力技术咨询、服务及综合利用;项目筹建;电力、热力的生产与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叁亿玖仟壹佰陆拾壹万玖仟肆佰圆整
股权结构: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60%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0%
(三)名称:山西漳泽电力盂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创军
注册地址:阳泉盂县牛村镇牛村
经营范围: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圆整
股权结构:晋控电力山西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被担保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6月30日,被担保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持股比例
蒲洲热电公司	324521.47	352392.14	-27870.67	70231.73	-929.69	65%
王坪发电公司	187427.21	219201.75	-31774.55	41909.58	-1207.91	60%
盂县光伏	90,226.24	67,206.07	23,020.17	4,559.24	665.95	100%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上述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蒲洲热电与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3亿元融资租赁项目,交易标的物为蒲洲热电发电及附属设备,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购买蒲洲热电发电设备后将以融资租赁方式出租给蒲洲热电继续使用,蒲洲热电利用资产融资取得人民币3亿元。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1	发电机组及附属设备	114	套	52696.48	34549.77
合计				52696.48	34549.77

(二)蒲洲热电与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1亿元融资租赁项目,交易标的物为蒲洲热电发电设备,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购买蒲洲热电发电设备后将以融资租赁方式出租给蒲洲热电继续使用,蒲洲热电利用资产融资取得人民币1亿元。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1	发电机组及附属设备	36	套	13040	10432
合计				13040	10432

(三)王坪发电公司与中航租赁公司2亿元融资租赁项目,交易标的物为王坪发电公司所属的火力发电设备。中航租赁公司购买相关火力发电站设备后将以融资租赁方式出租给王坪发电公司继续使用,王坪发电公司利用资产融资取得人民币2亿元。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1	火力发电设备	59	项	37471.15	24428.92
合计				37471.15	24428.92

(四)盂县光伏与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5亿元融资租赁项目,交易标的物为盂县光伏所属的发电设备。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购买太阳能发电设备后将以融资租赁方式出租给盂县光伏继续使用,盂县光伏利用资产融资取得人民币5亿元。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1	单晶硅电池组件	216,752	块	31,442.10	25,314.93
2	固定支架	10,847	套	7,674.36	6,459.26
3	支架抬高	1	套	48.04	40.44
4	华为组串式逆变器	441	块	1460.04	1200.38
5	组串式逆变器	807	块	1,156.76	973.61
6	交流汇流箱	227	块	107.40	90.40
7	电缆及附件(电缆头采用3M产品)	1	套	8,061.85	6,983.99
8	发电设备基础设施	1	套	2936.51	1800.48
9	交通设施	1	套	828.55	292.75
合计				53,608.21	43,065.84

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蒲洲热电与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3亿元融资租赁项目主要条款如下:

1.融资公司: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融资方式:售后回租融资租赁;
3.融资金额: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
4.融资期限:不超过4年(48个月);
5.融资成本:不超过4.9%;
6.租赁设备所有权:在租赁期间设备所有权归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自租赁合同履行完毕之日起,公司按名义货价1元支付款项后,租赁设备所有权归晋控电力蒲洲热电山西有限公司;
7.租赁担保:由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蒲洲热电与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1亿元融资租赁项目主要条款如下:

1.融资公司: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融资方式:售后回租融资租赁;
3.融资金额: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
4.融资期限:不超过3年;
5.融资成本:不超过4.9%;
6.租赁设备所有权:在租赁期间设备所有权归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自租赁合同履行完毕之日起,租赁设备所有权归晋控电力蒲洲热电山西有限公司;
7.租赁担保:由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王坪发电与中航租赁公司2亿元融资租赁项目主要条款如下:

1.融资公司: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融资方式:售后回租融资租赁;
3.融资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
4.融资期限:不超过3年;
5.融资成本:不超过4.9%;
6.租赁设备所有权:在租赁期间设备所有权归中航租赁公司所有;自租赁合同履行完毕之日起,公司按名义货价100.00元(壹佰元)支付款项后,租赁设备所有权归王坪发电公司;
7.租赁担保:由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盂县光伏与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5亿元融资租赁项目主要条款如下:

1.融资公司: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融资方式:售后回租融资租赁;
3.融资金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
4.融资期限:不超过5年;
5.融资成本:不超过4.7%;
6.租赁设备所有权:在租赁期间设备所有权归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所有;自租赁合同履行完毕之日起,租赁设备所有权归山西漳泽电力盂县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租赁担保:由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六、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一)蒲洲热电与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3亿元融资租赁项目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债权人: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债务人:晋控电力蒲洲热电山西有限公司;
3.保证人: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出租人支付的全部租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出租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及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拍卖、评估等费用)和其他所有承租人应付款项。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利率变化情况,还应包括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后的款项;
6.保证期限:为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

(二)蒲洲热电与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1亿元融资租赁项目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债权人: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债务人:晋控电力蒲洲热电山西有限公司;
3.保证人: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出租人支付的全部租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出租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及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拍卖、评估等费用)和其他所有承租人应付款项。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利率变化情况,还应包括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后的款项;
6.保证期限:为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

(三)王坪发电公司与中航租赁公司2亿元融资租赁项目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债权人: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债务人:晋控电力山西国电王坪发电有限公司;
3.保证人: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出租人支付的全部租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出租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及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拍卖、评估等费用)和其他所有承租人应付款项。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利率变化情况,还应包括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后的款项;
6.保证期限:为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

七、董事会意见

1.公司本次为下属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其正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2.董事会认为,上述被担保企业的资信状况良好,以上担保符合《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3.在担保期内,由晋控电力山西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其未来收益权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4.晋控电力山西新能源有限公司未来收益及还款能力测算:预计年收入17.23亿元,折旧费用6.19亿元,经营现金流8.85亿元。计划融资2.52亿,具备偿还能力。

靖边盛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未来收益及还款能力测算:预计年收入0.42亿元,折旧费用0.2亿元,经营现金流0.32亿元。计划融资2.52亿,具备偿还能力。

在担保期内,董事会认为上述公司有能力以其未来收益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担保数量和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80.2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7.67%,其中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3.7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78%,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事项。

六、备查文件

十届七次董事会决议;

2.担保协议。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3临—051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融资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公司全资子公司晋控电力山西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为解决资金需求,拟与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煤(上海)融资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6亿元,融资期限5年,该融资方案需公司提供担保。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因同煤(上海)融资租赁公司与公司同属晋能控股集团所控制的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十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在审议本议案时,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师李军先生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届时与本次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名称: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加枫路